

●从维熙专栏●



孙犁

■我当不了天鸟，但我竭力做一只月圆而歌，月残则泣的鸣啼人间冷暖的云雀

文坛天鸟

□从维熙

孙犁先生离开我们十五年了。这段时间，孙犁先生的灵魂似乎始终没有离开文坛，他的人文潜影，既在天宫瑶池，也在人间大地。一位一生不事权、布衣布履的散文文人，何以会在中国文坛留下永生的精神肖像，让后来者仰望不已呢？细究起来，似可生出三种感悟。

其一，人文一体。人是文之根，文是其滋生的花朵与果实。自古以来，就有文如其人的裁定，以此为尺丈量一下孙犁先生的人生，可谓一生淡定如水。如此人生，决定了他的文学作品从标题直到笔锋下的文字，都如一眼碧清之泉；从他的小说《荷花淀》《风云初记》《铁木前传》，直到散文《采蒲台的苇》《琴和箫》《秀露集》，也都雅如菊荷。还可以由此追溯到孙犁先生用过的笔名芸夫，从中可以透视他人脉与文脉的链接。因而，可以说孙犁布衣布履的散文为人，绣织成其文采的莲荷幽香。在乡土文学的田园之中，孙犁先生展现出来艺术大家的风采，可谓是独立于群峰之上的一

朵祥云，几乎无人可与之媲美。

其二，拒绝名利。中国当代文坛，受孙犁先生文学影响的后来人，不计其数。除了我们这一代中的刘绍棠、韩映山、房树民、冉淮舟与段华等人，直接秉承了孙犁文胆与文风之外，孙犁作品还影响到当代著名作家，如铁凝、莫言与贾平凹的行文笔锋。当评论家将孙犁先生称为“荷花淀派”文学旗手之时，孙犁却淡然地表示不存在荷花淀文学流派之说。当说到受其直接影响并在其主编《天津日报·文艺周刊》初绽芳菲的作者时，他说，这是作者本身生活和才情决定的，而非他的影响和功德。君不见，有些文人把文苑当成名利的角斗场，哪有像孙犁先生这样远离荣誉桂冠的？我觉得，孙犁先生这种人生的恪守，又是一首人文绝唱。这种自律自审的高雅精神，令人景仰。

其三，不当五颜六色、随风飘荡的彩色风筝，一生只做食中华大地五谷杂粮、为中华大地而歌的一只天鸟。这里我之所以用风筝与天鸟作为对比之物，因为天鸟

无论是布谷还是百灵，生命本身来自大自然的赐予，因而也为大自然而歌，而风筝无论涂鸦得多么艳丽多彩，也无论其形象为水下蛟龙还是天宫仙女，更不管它飞得有多高，都是靠西南西北的风力推动，而非自身功能。更为重要的是，高空的风筝起落升降，都要听命于放飞人手中之线的遥控。孙犁作品恰恰是一只天鸟，无论是为民间报春或为大地鸣秋，都来自他对人间万象的感悟，然后，织就文学作品中人物的悲与欢，倾吐给中华大地。这又是孙犁有别于某些“追风作家”的重要标志。

孙犁先生在文坛几十年中的画像，是很难全面描述的。我仅以孙犁先生的三声绝响，抒发一个文坛后来人对前辈的景仰之情，并提醒自己要学习孙犁先生这只文坛天鸟的人文精神。因而，我在手记上写下了如下自励的话语：

我当不了天鸟，但我竭力做一只月圆而歌，月残则泣的鸣啼人间冷暖的云雀

□李国文

那是1941年1月11日，死里逃生的人是不会忘记的。一位在新四军工作过的老同志，用他的日记再一次为我证实，那是日本侵略者对苏北新四军军部所在地盐城的第一次大轰炸。

凡在灾难深重的旧中国生活过来的人，没有领教过敌机空袭滋味者，大概不多。在抗战期间，有些地区，日寇的铁路也许未曾踏过，但日本侵略军的飞机，却是在大部分国土上空肆虐过。狂轰滥炸，给中国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，那罪行也是罄竹难书。

在儿时记忆中，对于八一三淞沪会战，只有上海市区那颗落在大世界游乐场门前的炸弹，是唯一的印象了。至于后来广为流传的四行仓库八百壮士的英勇事迹，因为离我家住处太远，只能从事后的报道和文学作品中获知详情。对于战争的直接接触，却是随着我家在太平洋战争爆发前，从已成孤岛的上海，逃难到老家江苏盐城郊区才有的，而且，那是险些送掉性命的一次轰炸。

逃难到老家以后，我就在离城区不远的一座村子里的小学读书。那时的盐城，是我党盐阜根据地的政治文化中心，抗大、鲁艺，还有从大江南北撤到苏北的新四军战士以及各地汇集来的爱国青年，到处回荡着嘹亮的歌声，到处书写着革命的口号，到处充满救亡图存、抗日爱国的热烈气氛。一切井然有序，充满生机。

记不清是什么原因，选上我代表学校到盐城参加一次小学生演讲比赛。带我同去的，就是我们那所完小的校长。那时候，从村里到盐城去，交通工具是船。一路上，在桨声和帆影里，校长帮我复习讲稿，反复朗读，一直到背诵得滚瓜烂熟为止。

现在，还依稀记得演讲词句的铿锵有力，可见，那时的抗日爱国情绪，是多么高涨了。那应该就是我的作文，但肯定经过语文老师多次改动，再加上校长的得意手笔，显然像一篇社论。为了学校的荣誉，校长先生精益求精，进城的当天晚上，还带我到他朋友那里，大概也是些教育、文化界的人士，请他们予以辅导，从文字到语气，从表情到动作，一边彩排，一边修改。校长平素是不苟言笑、严肃得让人不敢亲近的人，在煤油灯下那张冷冰冰的脸，对那时的我，一个小学四年级的学生，是很有些敬畏和压力的。

第二天，也就是11月11日，虽然是冬天，却是一个风和日暖的小阳春天气。在即将进行正式比赛时，十一架敌机突然从东方向掠来，在城区上空，向新四军军部和抗大狂轰滥炸。人们虽然多年抗战，但总觉得战争离盐城尚远；虽然偶尔也有敌机飞来，但只是些侦察机；虽然响起过空袭警报，但从未经历过炸弹爆炸的场面。这猝不及防的突然袭击，使全城陷入一片混乱之中。集中在抗大分校准备比赛的人们，只好四散逃生。

敌机飞得很低，轮番地进行机枪扫射和投掷炸弹。那种前所未有的恐惧，不但让年幼的我浑身颤抖，就连校长也吓得不知如何是好。他死死地抓住我的手，想拖着我去，然而，我的双腿像软了一样，怎么也迈不开步。他跟我一样，虽然打算冲出重围，离开日军轰炸的目标地区，双腿却好像被什么绊住了，无法行动。纷纷逃命的老百姓，像潮水般涌过来，突然，一枚炸弹落地，离我们也半条街远，那爆炸的强烈气浪，把人们掀得东倒西歪，我和校长失散了，我被挤到了一座庙墙旁边。

我仰着脸，看见一颗颗像热水瓶大小的黑影，从天空向地下坠来。尽管吓昏了，但我明白，那就是炸弹，就在自己头顶上。这时，第二波炸弹又在左右响起，比上一波的爆炸力更强，爆炸点更近。那些被炸起来的砖头瓦块，如同弹片，或穿墙而过，或从天而降，不断地跌落在人们身上。我力竭声嘶地呼喊着校长，校长也以超过炸弹呼啸的声音，在喊着我的名字。就在他听到了我的回答，也就是那一串炸弹落在庙里的时候，他扑过来，用自己的身子挡住我，那些被炸弹震塌的庙墙，飞起的残砖断瓦，沉重地跌落在他的背上时，他还努力躬起身子支撑着，不使我受到任何伤害。

这位校长，是我一生中，所有给予我教诲的老师当中最难忘的一位。他是很严肃的人，是不轻易流露感情的人，从未见他笑过。然而，在那生死瞬间，他跌跌撞撞奔跑过来，扑压在我身上时，还用双手护着我的头，一再说：“别怕，有老师呢。”那时，我觉得他是世界上最的人，也是最能给我安全感的人。当时，哪怕是真的弹片砸来，他也会毫不犹豫地用生命来为我承受。

飞机投完弹飞走了，空袭警报解除，人们终于从堆积在身上的泥沙尘土中挣扎出来。师爱的力量是无敌的，他四下张望，突然紧拉着我说，声快，就一把抱住我，往空地跑过去。就在跑开的那一刹那，身后的庙墙哗啦啦塌下来。如果没有校长的警觉，我俩就会被压在那堵墙下，给活埋了。站在残垣断壁中间，面对四处燃烧的房屋，看到那一片惨碧蓝的天，第一次面对死亡威胁的我，这才知道，什么叫死里逃生。

校长望着我，我也望着校长，他难得地先冲我笑了笑，接着，泪水夺眶而出。他紧抱着我不放，生怕我再跑得无影无踪。逃过一劫，理应高兴。再想想，实在是后怕呀。

那年，我11岁。校长姓左，名山樵。那张满是尘土的脸，至今，犹在记忆之中。

大美塞罕坝

观花红松洼

□尧山壁

塞罕坝赞

□刘金凯

昔年风冷泛黄沙，牛羊怯步无人家。百人上坝松子落，挥舞铁锹绘图画。白桦高耸四野望，青龙昂首走天涯。祖孙皆为护林人，遍地英雄遍地花。

从地图上看，河北省的轮廓好像是一只冠军奖杯，尖顶平底，上粗下细，左右对称。杯上那个桃形顶尖，就是红松洼自然保护区。

从海拔上千米的管理处出发，汽车在山间左右盘旋，层层拔高。突然停下来时，眼前的景物把人们都惊呆了。曾经的崇山峻岭早已被踩在脚下，辽阔的坝上高原也并非平铺直叙，而是一片波浪起伏、气势磅礴的大海，潮水般奔涌而来。视线尽头，蓝天和绿地各自渐渐淡化，最后融合在一起，这种景象只有在海上才见过。

地名红松洼，却是这样浩瀚无边的高原台地。站在坝缘，确实感到脚底被抬高了。奶色的云朵在地上飘，珍珠般的羊群在天上滚。天和地都像水洗过一般，洁净无比，了无纤尘，吸进来的空气，从鼻腔到肺腑，仿佛一股清泉在流动，好像一口美酒在挥发，让人陶醉。

这里是冀北山地和蒙古高原的衔接地带，属寒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。春天短暂，夏季凉爽，秋霜来临早，冬季寒冷而漫长，昼夜温差大，无霜期很短。积雪期五个月之久，七八月间，大地积蓄的能量一股脑儿释放出来，奉上一席豪华的盛宴，百花齐放，五光十色，红松洼便成为一处令人醉心的五花草甸。

远望，花的草原，底色是绿。走近，万紫千红，基调是蓝。确切的叫法，应该是蓝色的草原。蹲下来看，是蓝色的花居多。蓝盆花、滨紫草、岩青兰是纯蓝色的，翠雀、乌头、棘豆、蓝菊花是深蓝色的，蓝刺头、多歧沙参、笔头龙胆、威灵仙、魁薊是浅蓝色的。其余花色在蓝色的笼罩下，显得势弱，仿佛是为了衬托蓝色而生的。红色的地榆、黄的毛茛、白的升麻、紫的黄芪、粉红的手参、黄绿色的风铃草，像是为了点缀，为蓝色的主角跑龙套。

花有大小，色有主从，它们各有形色，各有个性。金莲花形如碗莲，盛开时如黄蝶飞舞。鹿蹄草叶呈卵形，上部绿色，下部灰绿，边缘反卷，带有白霜，像麋鹿蹄印。银粉背蕨，叶背银白清晰，五角形，像小孩的拳头。黄海棠枝条而披散，叶翠绿而清秀，花色鲜艳，雄蕊露露，灿若金丝，如蝴蝶翩翩起舞。

红松洼是大兴安岭南余脉与燕山北端汇合处，是蒙古植物区系和东北植物区系交会处，植物种类组成特别丰富，每平方米可达二三十种。草群高而密，往往要高出一米。脚下花草不分，一般的草都会开花，不开花的草几乎没有，这也是生命繁衍的需要。其实，小草都很美丽，都有自己的名字。每棵小草，都是万紫千红的一员，都张着小嘴巴，参加隆重的草

原之夏大合唱。那些孤独、寂寞、卑微之类的不实之词，都是些无病呻吟的文人强加给它们的。

眼前的草原美在多彩，五光十色，千姿百态。唯独西北方一座绿色山包，引起人们的注意。山上一片银白色的花超然不群，一根根银白色的细茎上，几片银白色的花瓣在风中抖动。那是什么花？当地人笑笑说，是一个新品种。

走到跟前才恍然大悟，那座小山包原来是坝上第一高峰，叫大光顶子山，海拔两千多米。那根根银白的花，原来是新安装的风力发电机。走近看，每一座风力发电机都是庞然大物。每根银白色的细茎，高五十米，重达六吨，恐怕这的确属于世界上最大的花了。一座风机每小时发电六百千瓦，首批风机年发电五万千瓦。一按按钮，屋里灯光亮了，机井水花开了，深山老峪的人们心花放了，都说那才是草原上最美的花。

从大光顶子山西行，远远望见一棵树，孤零零守望在漫漫草原上。走近，是一棵古松，扎实繁茂。当地人说它已是五百岁高龄了。清前时期，这一带曾是和兴安岭、长白山一样茂密的松林。从清末到民国，已经被砍伐殆尽，这棵松是唯一的幸存者，便成为历史的见证，因而也成为一棵松和红松洼名称的由来。

爱好与饭碗

□陈鲁民

人生在世，各有其不同爱好，自然也要有养家糊口的饭碗。谁如果爱好能与饭碗一致，每日里愉快地做着自己喜欢的事，乐此不疲，甘之如饴，他就是最幸福的人。实际上，能做到这一点的人非常少，因此，就常常闹出爱好与饭碗的矛盾，让世人很是纠结与无奈。

一般来说，正业是饭碗，副业是爱好，正业是正规军，副业是杂牌军，正业是上班时间的干，副业是业余时间干的。八小时之外搞点业余爱好，谁都无话可说，但是爱好若影响了饭碗，那就没好果子吃了。饭碗没端好，爱好却很兴旺，这种状况，通常会被人视为本末倒置，抑或“不务正业”。

当然，也有不少人的爱好闹出了大名堂，并以此处世立身，彪炳历史。比如，王冕的饭碗是放牛，却极爱画画，有好几回把牛都忘了，最后成了大

画家；恩格斯的饭碗是经商，却把主要心思都放在和马克思一起研究社会科学；爱因斯坦的饭碗是瑞士专利局技术员，却创立相对论，开创了现代物理新领域；契诃夫的饭碗是医生，却把小说写成了世界水平，他自己也调侃说：“当医生是合法妻子，写小说是地下情人。”古今中外这些“不务正业”的爱好，最后都修成了正果，自然也成了美谈。

当然，也有因爱好影响了饭碗，而饱受诟病的。最出名的是两个不务正业的皇帝。

第一位是宋徽宗赵佶，他多才多艺，却对军国大事没有兴趣。在他手里，国家江河日下，风雨飘摇，他倒是晋升为书画皇帝，被后世评为“宋徽宗诸事皆能，独不能为君耳”。《宋史》云：“宋不立徽宗，金虽强，何衅以伐宋哉。”

再一位是明熹宗朱由校。他无心治国理政，酷爱木匠活，每天不是批奏折、议国事，而是忙着锯、刨、砍、凿，人称“木匠皇帝”，结果，导致魏忠贤把持朝政、祸害国家，最后弄得天下大乱。

爱好与饭碗，其实本也无一定之规，没有不可逾越的障碍，有的人干着干着，兴趣转移，就把爱好换成了饭碗。

比如，原来，饭碗关系到摄影的张艺谋，饭碗也关系到美工的冯小刚，后来都摇身一变，成了著名的电影导演。再比如，原来，饭碗直指小说的沈从文，后来由于种种原因，改成研究历代服饰，居然也干出了名堂，成为权威服饰专家。原来，饭碗对应牙医的余华，干脆改行，后来，成了大红大紫的专业作家。

玩得最大、也最不务正业的，莫过于京城第一玩家王世襄先生，他晚年曾自

直笔春秋

秋韵

□徐朝

一年一度秋风劲，不似春光，胜似春光。一望无际的青纱帐，绘出灿烂多彩的田园风光。在一场连绵的阴雨中，老天爷撕去炎热的夏天脸谱，秋姑娘靓丽登场。

秋天大致分为三个阶段：初秋，指立秋到处暑；仲秋，指白露到秋分；晚秋，指中秋节后到立冬之前。不管哪个阶段，都有它不同的风景、色调和韵味。庄稼人盼的就是秋天，因为秋天是最厚重的季节，是收获的季节。人们忙活快一年了，等待的就是收获。他们把用汗水换来的粮食装到囤里，享受着丰收的快乐。老农们吧吧嘴，道出“今年又是一个丰收年”。他们把喜悦写在脸上，额头上的皱纹也仿佛舒展开了。

初秋的景色令人十分惬意。人们在

不觉初秋夜渐长，清风习习，凄凄凉凉。中迎来了初秋。今年雨水勤，农民们不用浇地，省了好多浇地钱。每到雨停后，三人一群，两人一伙，有的扛着铁锹，有的拿着锄头，溜达着走向大田。膝以下的玉米，经雨水的浇灌，大叶子绿里透黑，向上吹着喇叭口，嫩叶有节奏地向外伸展，像刚睡醒的婴儿舒展着胳膊；还没有长出果实的花生秧，被雨水拍倒在地面，带着泥泞的小花在雨后阳光的映照下向人们眨着眼睛；路边的小草绿油油的，叶尖上挂满了露珠，仿佛一颗颗晶莹剔透的钻石。鞋底粘上泥的老农们，在小草上来回蹭几下，泥被粘去，无辜的草儿却遭了殃。

仲秋是令人向往的季节。因为春玉米该收了，春山芋该刨了，新棉花也该摘

了。人们把丰收的胜利果实陆续地往家里倒腾。再说，这期间正逢中秋节，庄稼人称“八月十五”。人们忙碌了多日，但永远忘不了中秋节。中秋之夜，月色皎洁，古人把圆月视为团圆的象征。古往今来，人们常用月圆月缺来形容悲欢离合，客居他乡的游子，更是以明月寄托深情。李白的“举头望明月，低头思故乡”，杜甫的“露从今夜白，月是故乡明”，王安石的“春风又绿江南岸，明月何时照我还”等诗句，都是千古绝唱。

晚秋是农民最劳累却最喜欢的季节，所有的庄稼都等待着主人的收获。先说玉米吧，由原来的婴儿，变成穿着橄榄绿的战士，再变成孕妇，等待着分娩。当你走在田间小路上，深吸一口气，立即感到神清气爽，就像在绿色的悠长小巷中漫游。

放眼望去，晨雾笼罩的青纱帐，十分抢眼。

白花花的棉花、绿油油的大白菜、红彤彤的辣椒、黄澄澄的谷穗，慰藉着老百姓的心田，昭示着收获的季节到了。往前走是一大片谷田，颗粒饱满的谷穗谦逊地低着头。握着那沉甸甸的谷穗，犹如握着农民粗糙而又温暖的手。转眼又是深秋，衰草遍野，满目萧索。季节的轮回，如此短促，转身之际，夏天恍若隔世。谁像谷子一样，低下谦卑的头，谁就笑到最后。

秋天，给人们带来凉爽，恩赐丰收的果实，馈赠美不胜收的田园风光。这就是秋，秋的韵味，秋的风格，秋的包容。让我们来约定，明年的秋天再相会。